



马瑙斯一日

文 / 尔雅

菲莎文萃 第101期

总顾问： 症弦
 顾问： 林楠 沈家庄 微言 程宗慧
 主编： 冯玉
 副主编： 刘明孚 靖莲英 杨柳
 编委： 林丽萍 周保柱 段莉洁
 责任编辑： 杨柳

加拿大中华诗词学会 联合主办
 加拿大大华笔会

我和先生从里约热内卢去亚马逊地区最大的城市马瑙斯，经过圣保罗转机，大约6小时。到达马瑙斯已是凌晨，当地导游接机并送入住的酒店。说是四星级，却差强人意。第二天导游的车穿过城市，才发现至少比中国落后20年的乡镇样貌。心中感慨：不管在哪个国家，在地球的哪个角落，所有的贫穷落后，房屋的建造、街道的布局、人们的穿着、精神面貌等，都是相通且酷似的。



这次旅行，我们将从马瑙斯开始，看到这条世界著名河流——亚马逊河的自然和人文的一面。想到读过的南美作家的小说，小说中广袤的橡胶种植园，亚马逊河的广阔狂野、热带丛林的茂密神秘，都令我对这片土地产生好奇，并庆幸能够身处其中。我想，这趟旅行可能让我从感性上更多一点理解作家的作品。加西亚·马尔克斯的长篇小说《霍乱时期的爱情》，讲述了南美洲一段跨越半个多世纪的爱情故事：男女主人公在二十岁的时候没能结婚，因为他们太年轻了；经过各种人生曲折之后，到了八十岁，他们还是没能结婚，因为他们太老了。在五十年时间跨度中，作者展示了所有爱情的可能性，所有的爱情方式。这段爱情不仅是人类情感的展示，更是南美洲亚马逊热带雨林自然环境与人类生活的交融。

基罗加的《野蜂蜜》，也以南美洲亚马逊热带雨林为背景，讲述了一个女孩与他的父亲在雨林中生活的故事。小说中，作者生动地描绘了亚马逊热带雨林的自然景观与动植物生态系统，展示了这片热带雨林的丰富性和神秘性。

在酒店早餐后，出发去亚马逊河码头。但见河壁上刻有亚马逊汛期历年的最高水位标识。去年水位达到了历史上的最高点。进入码头要穿过一个很大的集市，感觉像是商品批发集散地，其中也有一些零



售小商铺及小吃店。有当地人围坐喝啤酒，桌中央立着颇大的带龙头的啤酒罐，自斟自饮。一罐啤酒，据说只要20到30巴西币。虽然环境嘈杂，可他们安之若素，就这样围酒而坐，畅谈畅饮，与世无求。

我们在集市等了好一阵后，坐上了旅行社安排的游艇开始河流一日游。游客只有我们夫妇，加上一对巴西白人夫妇，和他们的3岁左右双胞胎儿女。旅行社除了游艇驾驶员外，还有一个随团安全督导员，一个葡萄牙、西班牙、英语导游，还有专门为我们夫妇服务的中文导游。

我们的游艇在黑河上疾驶。这是亚马逊河的支流，富含腐殖质，据说当地人可以直接饮用。有250万人口的马瑙斯城，自来水也来自这条河。它与另一条被当地人称为“白河”的支流汇聚后，才是亚马逊河，流入大西洋。当游艇从黑河驶向白河，远远看到巨大水域中很明显的笔直分界线：黑白两水交汇处。为方便我们观赏，游艇停在分



界线上，船舷左边是石油般黑亮浓稠的黑河水，右边则是浅色轻盈的白河水。说是白河，并不确切，因水质偏黄，我觉得该叫它“黄河”，更为契合。令人惊奇的是，黑白两股水就这样平行相依，颜色却截然分开，泾渭分明，不会互相渗透混淆。导游说，是因为水中所含矿物质的不同比重、酸碱度、温度、水流速度等，造成此世界奇观。

游艇在亚马逊河上前行，河风扑面，凉爽惬意。下一项是观赏亚马逊河水上人家及粉色河豚表演。绵长的亚马逊河上有许多水上人家，像是漂浮在木板上的房子，其实下面有木桩固定，但也易于挪移去其他河段。我们到达的这家，有厅堂、房间、厨房、卫生间等。厅的屋梁挂有吊床，据说水上人家都是睡吊床，因其悬空，可避免水蛇等河中凶猛

动物爬上来伤害到人。作为游客，我们偶尔体验一下吊床，感觉浪漫。但吊床卷缩虚空的睡姿，其实并不符合人体的生理结构，但当地人祖祖辈辈这样睡，已经习以为常。房子边上搭建有齐水的平台，有老夫妇高挽裤腿赤脚在平台洗衣服，就着台面搓衣、伸入水中淘洗，十分方便。而房子的另一边，与房子齐平的露台有阶梯伸进河里。黑壮的中年男主人沿阶梯下到水里，随着他的呼唤，不一会便游来了好几只粉色的河豚，迫不及待跳跃起来从他手里夺鱼吃。河豚皮肤粉嫩，身姿矫健。

游艇进到亚马逊河深处，导游带我们上岸，沿着一条两边树木丛生的土路走了好久，进入一个印第安部落。在村口，有两个小孩抬着一巨蟒，这条巨蟒是他俩赚钱的“宠物”，游客付10元巴币，就可以抱着蟒蛇合影。其他“宠物”还有树懒、小猴、猫头鹰、鹦鹉等。村内，许多茅草屋散落丛林间，当地印第安原住民为我们表演各种土风舞，并邀我们与其欢快共舞。从他们的远离尘嚣及居住条件看来，还保持着非常原始简单的生活方式。

从印第安部落出来，我们沿着热带雨林高架步道行走，观赏帝王莲——一种巨大的睡莲。步道上有很多可爱的金丝猴跳来跳去，一点不怕人。有只小猴侧脸贴在猴妈妈背上，超级乖萌，惹人怜爱。刚走入步道尽头的茅草凉棚，阵雨便哗啦啦而来。雨点打在水面上，激起阵阵涟漪；打在睡莲上，打在更为巨大的绿色莲叶上，劈劈啪啪，如大珠小珠落玉盘；远处，是热带雨林的烟雨迷蒙，神秘美丽。

这天的游历，在参观了马瑙斯建于1896年的大剧院，以及本地最新潮的购物中心后，圆满结束。马瑙斯剧院大门顶端的浮雕非常精美。剧场外面的广场已经布置好了巨大的、美轮美奂的圣诞装饰，南美圣诞的节日气氛已经浓得化不开了。



作者简介

尔雅，本名张晓敏。海外华文女作家协会秘书长、加华笔会等多个文学社团会员，出版散文集及编著多部。现居加州。



万般生活皆需品

——读《万般滋味，都是生活》

文 / 李先平

最近喜欢上几位画家写的东西，比如黄永玉先生、丰子恺先生。他们画的东西，自然不必多说。其中，丰子恺先生写的，我有空就读，比如他的《万般滋味，都是生活》散文漫画精选集。

全书共收录丰子恺先生的40篇经典散文，40余幅全彩漫画，让我有幸一睹丰子恺先生作品清新自然的本色。文如其人，如同《回忆李叔同先生》，“温而厉”，一个率真的人！

现在的小孩子是幸运的。在小学阶段就能读到《白鹅》这么好的作品。读丰子恺先生的《白鹅》，得知先生去屋如弃敝屣，对白鹅却心心念念。我想，可能是念那荒凉岑寂中的高傲而雄壮的叫，更是念国人在抗战中的傲骨铮铮。

读丰子恺的《儿女》，于我心有戚戚焉。儿童者，常怀赤子之心也。未被世智尘劳所蒙蔽，何其幸也，生机勃勃！可亲可爱。诚如《阿咪》，有人说爱猫之人，大多可亲可爱。以前不信。今读此文，不得不信了。当然，有的地方，养猫以为食，大快朵颐者，另当别论。

孩子身上天然具备着纯真、良善与质朴。而这些人类与生俱来的优秀品格，太容易随着年龄增长而转瞬即逝。丰子恺先生《送阿宝出黄金年代》一文，为十四岁的女儿走出黄金年代而悲喜交加，其悲者正在于“旧日天真烂漫的阿宝，从此永远不得再见了！”“何以见得？这是我经验过来的情形，也是大人们谁也经验过来的情形。我眼看见儿时伴侣中的英雄、好汉，一个个退缩、顺从、妥协、屈服起来，到像绵羊的地步。我自己也是如此。‘后之视今，亦犹今之视昔’，你们不久也要走这条路呢！”写这些话时的情景还历历在目，而现在你果然已经“懂得我的话”了！

严父慈母，自古皆然。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让子女既习规矩，又感温暖，缺一皆不完整。当今社会，还有多少家庭还秉承这样的教育方式呢？如果有，那恭喜你了。读完《我的母亲》一文，感悟如斯。

艺术家写艺术家，虽常有溢美之词，却真真切切。阅毕《访梅兰芳》，我读懂了艺术家的手是柔软的，但一身傲骨，足以撑起宇宙，充塞时空，来回振荡。

一个人，在面对变化莫测的世界时，怀揣的不是无处可逃的感慨，而是“不如喜静，不如静心，不如释然”的心态，以一颗童心过生活，

这样的人，必定是懂得生活真正滋味的人，这正是《从孩子得到的启示》给我的感悟。愿都能永葆童真，并乐此不疲地去生活！

在《给我的孩子们》里面，作者坦言，大人们仆仆奔走了扰扰攘攘的世界，用沉默、含蓄、深刻与之终日周旋。反而失去了那再也找不回来的真率、自然、热情，再也不是肺腑相示的人了。

岁月如流水，不显山露水，将顽石磨得如鹅卵石，而这功夫便是“渐”，这也是我读作品《渐》的一点浅见。

在时间这个魔法师面前，可以很轻易地戳穿迷人的表象。如《春》，透过春天可爱的笑脸，看透人世那“乍寒、乍暖、忽晴、忽雨”的真实景象。如《秋》，写秋从“三十而立”始，以作者较为丰富的人生经验及磨炼，洞察了做人做事处世的道理，在动荡中也立住了。虽偶有摇晃，实属正常，毕竟未到“四十而不惑”。“况且天地万物，没有一件逃得出荣枯，盛衰，生灭，有无之理。”

丰子恺先生，无论作画还是为文，都抱着一颗纯洁无瑕的孩童之心，朴素中透着美好和爱，单纯而烂漫。他右手持画才，左手持文才，用平淡豁达的况意，如絮语轻声娓娓道来，悠悠道出与世无争的温厚，无所不爱的旷达，温柔于世的一生。

万般滋味，千山万壑，汇成人生之味、时间之味、孤独之味、艺术之味和生活之味。这滋味就是生活本身。而万般生活皆需常常孤独而从容淡定地品尝。

在纷繁复杂的尘世间，读丰子恺先生的作品，让容易浮躁的心情静下来，用心感受平常生活的一笔食、一瓢饮、一豆羹，品味平凡生活的万般滋味。



作者简介

李先平，笔名湖南丑石、丑石乱弹。中国硬笔书法协会会员，湖南省作家协会会员，湖南省散文学会会员，加华笔会会员。作品见于《新华书目报》《厦门文学》《泉州文学》《中国作家网》等刊物或媒体。

纸上人生

文 / 红山玉

政府规定个人和企业的报税资料要保存6年以供备查。来到这片土地之上已经快19年整了，我却保留着所有的报税资料，一直没有清理。这并非因为懒惰，而是心中难以割舍对过去这19年生活的过往。保留的不光是一些字迹和墨迹渐渐变淡的纸张，那是一份沉甸甸的记录。

大姐搬走之后，家里忽然变得冷清起来，二姐便催促着要和我换办公桌，要搬到姐姐原来居住的大屋去。爹娘耐心劝服二姐耐心等待，我们要将屋子重新粉刷一下，换一个二姐喜欢的白色。既然动手开始折腾这间屋子，索性将我的文件柜也挪到地下室去。沉甸甸的文件柜里装着的都是这些年公司的合同、操作的文件，四层铁质文件柜像一个服役多年的老兵一样，腰已经快要被压弯了。从每一个文件抽屉里拉出那些文件夹中栖息的物流运输单据和合同文本，我眼前便涌现出那这些年生意刚开始时候的艰辛岁月。

时光流逝，无论怎样难以说分别，还是到了要将一些文件扔进回收箱的时候。我将一大包文件运到地下室，像是准备要打一场持久的战役一样，把一个厚厚的文件夹当作板凳，坐在上面，开始了手工劳动——撕纸。一把剪刀配合着一双手，从文件柜里抽出2015年以前的文件，光是2012年到2015年这三年的文件，就像一座小小的丘陵一样坐在我的眼前。听着自己手下发出的刺啦刺啦的撕纸的声音，我竟然想起了幼年时期带着弟弟站在炕上撕窗户上的窗户纸的那一刻。彼时撕纸是孩子们的淘气行为，今日撕纸是将记录自己过去生活的一张张纸撕成一条条碎片。边撕边胡思乱想，心中自问有没有一丝丝电影镜头里撤离之前将重要文件销毁的那股气势呢？恐怕是有的吧。看着眼前堆成小山的碎纸，里面有信用卡账单、有电费账单、有公司的每一笔旧日的文件等等，我用手将所有碎纸片搅动起来，让它们能够把顺序打乱，这样毕竟安全一些。毕竟那些纸张上曾经记录着最重要的个人和公司的信息。光是这两年的记录，就用了我两个小时的时间清理。我知道在地下室的储藏室里，还有2012年之前那9年的记录。它们都静静地躺在家中舒适的地方。

在撕纸的过程中，我看到了一些早些年文件也混入了其中。那里就包括公司的第一笔合同。文件握在我的手里，我看着扉页上自己的字迹，一狠心还是撕碎了那些有着自己笔记的文件。当它们变成一条条细白的纸条在我眼前如雪片一样飞舞的那一刻，我忽然有些后悔，我是多么想保存着那第一笔业务的手工记录啊！第一笔业务，曾经给我多少希望和梦想！又给过我多少快乐！那是一个新移民来到这片陌生的土地之上亲手培育出的第一朵希望之花！文件的编号2009001，2009年盛佳第一号文件，到如今已经13年之久，我就那么仔细地保存了13年。13载风霜雨雪，我们从6680到6688，到1350，再到如今的845号，移民19年，搬家三次，我也没有丢掉它们，它们见证了我一路走来的种种过往。

如今这些仍然白暂的纸张们化作一座雪白的小山，蜷缩在那个绿



色的回收箱子里，等待着下周一那轰鸣着的回收垃圾车将它们收走。好在最后它们仍然能变成纸浆，说不准不知道什么时候又变成纸张得以重生，也许还会落到我这个今生注定和纸张脱离不了关系的人的手中，再让我续上前缘，写下对将来的憧憬。若如此，也不枉我今生对它们的爱护。

我知道，我还必须尽快和2012年之前那9年的陈旧文件说再见，挥手说再见，就是期望着有朝一日，得以再相见。到那时，或许这些渐渐会发黄的纸片经过高温的洗礼会以更青春的样子让我来展示它们的风采。一如19年前我见到它们的时候的模样吧。这些文件们其实也是有感情的，也是和主人难舍难分的，不然它们如何能够在我的手指上故意碰破一层皮肤呢？而且让我时时感觉到来自手指之上的痛感，那意思是说与君相见，勿忘我吧。

撕纸的游戏，明天还要再继续。日后也要再继续。记录的文件一年比一年多，那是纸张生意人的梦想。之所以不想用碎纸机代劳，是因为那些记录在化为白花花的雪片之前，我还要仔细地瞧上一眼，好好地跟它们说一声再见。此刻它们像一片片雪花一样飘飞进绿色的环保箱里，这纸张上记录的过往从此成为我记忆中最美好的那一部分。

其实人生何尝不是一个碎纸机？这世间总有些断舍离，虽属实则却没舍去。它们只是换了一种方式在记忆中永存。



作者简介

红山玉，真名辛秋敏，北美中文作家协会终身会员。加拿大海外修远文学社社长。加拿大《七天》报小说版编辑。在《香港文学》《天池小小说》《台港文学选刊》等发表文章，并多次获奖。出版中短篇小说文集《夜空中的蛋黄》。主编《星闪瀚语——全球中文科幻小说精选》第一卷。

忆恩师翁瑞祺

文 / 黄剑锋

二〇〇七年五月的一天，我在温哥华唐人街的丽新理发店内，身穿类似大夫制服的白大褂，虽然和新同事寒暄时笑嘻嘻的，可是对着镜子，我的神情难以掩盖，那是落寞、茫然。有什么办法呢？我移民加拿大后，入职一家冲印公司，黑房技师一当就是二十年，朋友们都说我幸运。

栖迟异国，不懂英语，没有一技之长的新移民，哪一个不是从头做起？教授改行扫地，工程师当中餐馆洗碗工，说得好听，叫“看在钱分上”；但我这个从年轻时起就把摄影当成终生志业的“发烧友”，却是找到了和照相关系密切的职业。然而，在行将步入晚年的关卡，因数码照相的冲击，我失业了，不能不转行。这是拿剪子的第一天。

新人，新地方，怯生生的，时间真长！一个人进门，朗声说：“剑锋啊，你好！”我诧异无比，眨眼再看，没错，是他。我惊叫：“哎呀，怎么是你！”他和我握手，说来理发，随即坐上转椅。



我光顾着激动，连电剪也差点拿不住。他对着镜子中的我说慢慢来，我难以抑制感动。我不曾把倒霉事告诉这位恩师，直到如今，我也无法解谜：他怎么知道我已转行，并在第一天找到我的新工作地点。

这位贵客是翁瑞祺先生。第一次看到他的名字，是一九八〇年初，那时我还在国内。这一年参加香港“三十五厘米摄影学会”举办的国际摄影沙龙比赛，赛事结束后，举办方把参赛资料退回。包裹里除了我的作品，还有一本参赛沙龙会刊，上面列出该学会的领导人名单，翁瑞祺是摄影沙龙的主席。

翻开会刊，里面都是世界各地精美的风景照片。“中国”这一栏目仅我一人参与，题为“路”的黑白照片入选，是同年春节我在东北拍摄的雪景。后来，我在设于广州的“华侨画报”当记者，社长、总编都对我提起，要和香港的翁瑞祺先生联系、向他征稿，可惜没法进行。

我定居温哥华十年后，翁瑞祺先生也从香港移民到这里，被两个摄影协会聘为顾问。因为摄影，我们成了朋友，每年摄影协会聚会，我代表所供职的冲印公司送去抽奖礼物，趁机与翁瑞祺先生聊天，向他请教。

第一次给翁先生理发，我特别小心，时间拉得格外长，一边剪一边谈话。他对我打趣说：“我的头发才十几根，值得费这么多时间吗？”事实如此，他已年过八十，近于全秃。我说：“我替你一根一根地剪，越剪越好，趁机听你上课，理一次发就是一堂摄影课，完全免费。”他哈哈大笑。

从此，他一个月来一次，让我修理“这十多根”，彼此都乐此不疲。理完了，如果没有客人，我就和他去咖啡店，每人拿一个纸杯，我继续恭听他说独得之秘。一年年下来，成了常规。

二零一一年的一天，翁先生又坐上转椅。谈天时，我突然心血来潮，对他说，“今年我六十了，举办一个摄影展览，庆祝生日好不好？”他立刻表示赞成，说：“你拿照相机这么多年，拍出无数好照片，当年代表中国参加香港摄影沙龙的大赛，如今火候更足，一定会成功。”我趁机问：“翁老师，您可以替影展写前言吗？”他爽快答应，并要我拿几张作品给他看看。

我把几张照片送交他。两天后，接到他的电话：“剑锋，前言写好了，今天带到唐人街交给你，看看是否合意？”我惊喜莫名，连连道谢。他说：“以前几十年，我没有给任何人的影展写过前言，你是第一个。”

我和他约好在一个茶餐厅见面，每人一杯咖啡一块蛋糕，面对面坐着。翁老师拿出稿纸递给我，说：“剑锋，你看看哪里需要修改。”我接过，迫不及待地读起来。

读到前言第三行，我的眼泪就开始掉。翁先生看我久久不说话，以为出什么事，探身过来看。我的视线被泪水模糊，忙不迭地说：“谢谢！谢谢！”翁老师说：“慢慢看。”我喝下几口咖啡，让自己平静，再往下看。然而，眼泪不争气，一直流下。

我从事摄影超过四十寒暑，何曾有哪个前辈、大腕如此关怀我，肯定我的成绩，予以无比热情的鼓励。人生难得的是知遇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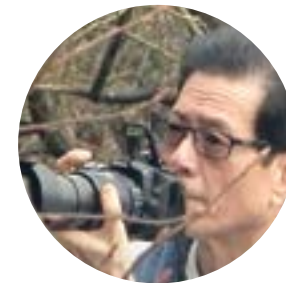
我从纸巾盒拔出一张，把眼睛抹抹，逼自己一行一行往下看。看完，对翁老师说：“写得非常好！写到我的心里去了，我回家会再慢慢看。”翁老师看着我通红的眼，说：“看到什么地方需要修改就告诉我。”便要告辞。结账后，我送翁老师去公车站，他上了公车，我频频挥手，

目送他远离。心里算一下，这一年他九十二岁。

我印好“六十回顾展”的宣传资料后，在店里给翁先生打电话。接电话的是他太太，说：“翁老师昨天走了。”我的脑袋轰地一下，眼泪像溃堤般涌出。同事见状问发生什么事了？我嚎啕大哭：“翁老师不在了。”

翁老师，还有一周我的摄影展就开幕，早说好由您担任剪彩嘉宾，您爽快地答应：“会穿一套笔挺的西装出席。”唉，美好的约定成了我毕生的遗憾。

翁老师给晚辈影展写前言，我是第一位，也是最后一位。



作者简介

黄剑锋，摄影家。在加拿大温哥华多次举办摄影展，出版《黄剑锋摄影集》，将以往拍摄的照片与收藏的摄影资料捐赠广东省开平市档案馆。

夏的告白

文 / Coral 珊瑚

七月繁花写满热烈
写满得以盛开的恩典
回首岁月流逝
焦灼，风催，雨打，虫噬
接纳一切无奈
却慈悲而满怀期待

被阳光疗愈之事物
也被明亮涂抹掉黑暗忧郁的日子
修残枝剪败叶
把所有花朵
都开成没有痛的样子



作者简介

Coral 珊瑚，现居温哥华，加拿大诗词学会会员，作品在各网络报刊发表。国际水彩画协会加拿大分会国际部总监，很多画作入选并获世界各地国际大赛奖。在尘埃里，以诗画仰望自己的天空。

